附件1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

离任审计办法（试行）

第一条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有林场改革方案》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印发的《宁夏国有林场改革方案》要求和规定，客观评价我区国有林场场长在任职期间森林资源管护及变化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森林资源离任审计对象为职务晋升、调整、免职或者辞职、辞退、退休的国有林场场长。其任职期为森林资源离任审计起止时间，重要事项可延伸审计相关年度。

第三条 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原则上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国有林场上级主管部门开展内部审计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根据审计结果，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并落实整改情况。各市、县（区）审计部门要对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工作进行指导。

第四条 审计依据：

（一）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行业标准或技术规范；

（二）行业主管部门公布的阶段性资源调查、监测数据；

（三）国家行业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度生产任务或阶段性工作目标；相关检查验收单位出具的检查结果、验收报告或考评意见等；

（四）其他相关资料。

第五条 审计的主要内容：详见附表。

（一）森林资源政策及项目执行指标；

（二）森林资源约束性指标；

（三）森林资源经营指标；

（四）森林资源管理指标。

第六条 主要采取以下审计方式：

（一）调阅资料，进行审查分析。收集、调阅国有林场发展规划、内部管理制度、营造林计划和森林资源保护培育等方面的档案资料，了解掌握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情况，森林面积、活立木蓄积量和林地面积变动情况，资源保护培育责任、制度、计划落实和资金使用情况。

（二）实地走访，开展座谈调查。在国有林场采取实地走访调查，组织干部职工座谈等方式，全面了解国有林场场长开展森林资源保护培育情况，以及其他方面的履职情况。

（三）组织勘测，核查资源数据。由上级主管部门组织技术人员或委托规划设计单位，利用全区林业资源数据库、最新森林资源调查成果、林地年度变更调查、林地占用等数据，核实国有林场场长任职期间，国有林场森林面积、林地面积，查找违规占用和被侵占林地、滥采乱伐林木等问题。

（四）深入现场，进行重点核实。重点核实上级下发、网络舆情、群众举报等案件的处理、整改情况，核实国有林场发生违规占用林地、滥采乱伐林木等问题。

第七条 审计工作结束后，国有林场上级主管部门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应及时向被审计单位提交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报告，并抄送离任的场长。

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基本情况、履行森林资源管理责任情况、履职情况总体评价、审计评价、存在的问题、审计建议及意见等。

第八条 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结果是国有林场上级主管部门，对离任场长在任职期间，履行森林资源管理工作的评判依据。对审计出的问题，需提交相关部门处理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

指标表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审计主要内容** | **审计方法** |
| 森林资源政策及项目执行指标 | 森林资源政策落实 | 贯彻落实中央生态文明、自治区生态立区战略等政策情况，生态建设纳入预算投资情况。政府目标考核中体现森林资源保护方面目标考核指标导向情况。 | 查看是否建立和完善了相关法律法规配套办法、细则和规章制度实施方案和是否签订责任书，以及对有关任务进行了分解落实，查阅文件资料、深入现场调研。 |
| 森林资源项目落实 | 主要审查被审计单位对所承担的中央或自治区林业建设项目的执行情况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重点审查被审计单位承建的中央或自治区林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初步设计批复、竣工验收报告、项目审计报告、项目资金使用凭证、项目管理制度等。 |
| 森林资源约束性指标 | 活立木蓄积量 | 活立木蓄积量增减变化 | 以森林资源建档数据为基础、结合实际调查核实数据查看完成情况。 |
| 生态保护红线 | 重点公益林纳入生态红线比例变化 | 以森林资源建档数据为基础，结合生态红线划定方案，核实重点公益林占比是否减少。 |
| 林地保有量 | 林地面积增减变化 | 以最新国有林场林地变化数据为基础，结合实际调查核实场长任职期间国有林场林地增减情况。 |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林场场长森林资源离任审计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审计主要内容** | **审计方法** |
| 森林资源  经营指标 | 国土绿化任务 | 自治区及县（区、市）下达的年底造林绿化任务完成情况，年度造林综合达标率、保存率。 | 国家及自治区检查验收管理办法，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已检查的可参照检查结果。 |
| 森林抚育 | 中幼林抚育任务完成情况、施工质量及与作业设计的一致性。 | 国家林业局《森林抚育检查验收办法》，自治区级各市县（区）林业主管部门已检查的可参照检查结果。 |
| 森林防火 | 发生起数、发生面积。 | 县级森林防火部门提供数据与实地抽查相结合。 |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无公害防治率、测报准确率、种苗产地检疫率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 实地抽查是否达到年度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规定的指标。 |
| 生态公益林管护 | 管护合同履行、管护责任落实情况。 | 按照《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检查。 |
| 林地占用 | 依法依规申报审批及使用林地情况。 | 检查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抽查核实使用林地面积以及占补平衡。 |
| 森林资源  管理指标 | 森林经营方案 | 森林经营是否按照经评审批复的《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实施。 | 对照批复的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方案确定的指标查看完成情况。 |
| 森林资源管理制度建设及档案 |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是否执行，档案资料是否及时归档，内容是否真实齐全。 | 查看森林资源管理相关制度及档案资料。 |
| 林木、林地资源保护 | 乱砍滥伐等林木损失情况，林地破坏及非法使用、侵占情况，建设项目未经批准使用林地及报案情况。 | 卫星图片对比和实地验证。查看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审计、纪检监察机构等查出或被新闻媒体曝光，职工群众举报并经查实的违纪行为。 |